

「剪不斷，理還亂」

——評胡鞍鋼的《毛澤東與文革》

● 唐少杰



胡鞍鋼：《毛澤東與文革》（香港：大風出版社，2008）。

在紀念中國大陸改革開放三十周年之際，胡鞍鋼教授的新著《毛澤東與文革》（以下簡稱「《毛》書」，引用只註頁碼）出版，成為新近的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的一個「亮點」。無疑，像「毛澤東與文革」這樣一個說不完、述不盡的話題，關係

到如何評價毛澤東和如何把握文革。筆者在完成麥克法夸爾 (Roderick MacFarquhar) 和沈邁克 (Michael Schoenhals) 合著的《毛澤東最後的革命》(Mao's Last Revolution) 中文譯稿寫下序言時強調：「無論是對毛澤東的認識和評價，還是對文革的反思和批判，都既是現代中國歷史自我變革和自我轉型的一個必要組成部分，也是現代中國人民自我實現和自我創造的一個重要組成部分。」^①《毛》書為我們討論、深化和把握上述評價提供了一個機會。

一 文革研究的多樣性

《毛》書強調「以史實為基礎，以事件為線索，以分析為手段，以評論為精華」（頁3），來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作者強調，文革「是毛澤東發動和領導的最後一場政治大革命，也是他漫長革命生涯的最大歷史悲劇，更是一場以徹底失敗告終的政治大革命」（頁4）。誠如作者指出，從政治邏輯看，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從自然法則

在紀念中國大陸改革開放三十周年之際，胡鞍鋼的《毛澤東與文革》成為新近的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的一個「亮點」。該書為我們討論、深化和把握毛澤東和文革研究提供了一個機會。

看，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從歷史角度看，沒有文革，便沒有毛澤東的晚年錯誤；從歷史邏輯看，沒有毛澤東的晚年錯誤，便沒有鄧小平的改革開放。無論是從歷史上還是從邏輯上看，毛澤東與文革都是一而二、二而一的關係，即在人類歷史上，尤其是在共產主義運動的歷史上，唯有毛澤東才能夠發動、領導和進行文革。同時，文革又是毛澤東政治文化的邏輯必然，儘管作者對這種必然性的挖掘和梳理還很不夠。

中國大陸現今眾多關於毛澤東與文革的著述都有意淡化或「美化」文革罪責，《毛》書的最大優點在於直面並且相當深刻地揭露出這種罪責。作者所下的歷史結論是：文革，一是革了中國共產黨及其政府的命；二是革了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制度的命；三是革了人民群眾基本人權的命；四是革了中華文明與文化的命；五是革了毛澤東思想的命（頁735）。

《毛》書還直指毛澤東在文革中表裏不一，言行相悖。這主要表現在毛不是搞馬克思主義而是搞專制主義和機會主義，不是搞政治團結而是不斷地製造政治分裂，對他的長期共事親密戰友不是搞「光明正大」而是搞「陰謀詭計」直至「殘酷鬥爭，無情打擊」，並且使「陰謀詭計、殘酷鬥爭」成為文革時期「黨內鬥爭的唯一機制，也成為全社會『全面內戰』的主要機制」，製造了大量冤假錯案（頁7）。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實質上是一個各自異化並且相互異化的關係，即在文革中「毛澤東的主觀動機與客觀效果總是相反，前後不一，出爾反爾，自

我否定。對社會，先放火，後滅火；對造反派，先發動，後鎮壓；對幹部，先打倒，後解放。他成了動亂之源」（頁215），這種關係也是相互背離、分裂和否定的關係。

《毛》書還有力地分析了毛澤東發動文革的一個重要原因所在，即「接班人陷阱」：一方面，毛澤東需要接班人，擴大接班人的權力和威信；另一方面，接班人的權力和威信愈來愈大愈高，就愈有可能危及毛本人的權力和威信。作者指出：

當出現他和接班人「平起平坐」（即政治平等）時，就會突然間爆發「接班人危機」。這是因為毛澤東的權力是最高權力，具有天生的排他性和獨佔性，是絕不允許接班人與他「平起平坐」，在相互猜疑又無法溝通的情況下，政治接班人就會突然變成政治對手，當然也就會成為政治鬥爭的「犧牲者」。……從政治學角度看，晚年毛澤東所開展的多次政治鬥爭都是與「接班人危機」相關的；從老年心理學的角度看，也與他對接班人處處猜疑、處處防範是有關的。（頁56）

同時，「晚年的毛澤東深深地陷入所謂『接班人困境』（the successor's dilemma）而不能自拔。……每一次政治鬥爭變換政治接班人，而變換接班人又產生新的政治危機。」（頁556）筆者把這種「接班人陷阱（或困境）」改稱為「接班人情結」，這種情結的自我異化和自我否定使得文革充斥着破敗和衰竭的色彩。其實，除了「接班人情結」，毛澤東在文革時期還有「君師合一」、「民眾改革家」和「世界革命領袖」等情結。這幾種情結的交織共存致使毛

中國大陸現今眾多關於毛澤東與文革的著述都有意淡化或「美化」文革罪責，《毛》書的最大優點在於直面並且相當深刻地揭露出這種罪責，並直指毛澤東在文革中表裏不一，言行相悖。

澤東與文革的關係烙有中國特色的專制主義、民粹主義、農民社會主義、烏托邦主義等印迹。

《毛》書一再重申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方面深受中國專制主義的影響。作者提及毛澤東是毛本人所言的「秦始皇加馬克思」(頁75)。筆者認為，毛澤東更多地是「朱元璋加斯大林」。毛在歷史上的一些做法和形象更像朱元璋，而毛受到斯大林的影響更是遠遠大於馬克思的影響。根據「『毛澤東晚年現象』是一個歷史現象，不過它也是『斯大林晚年現象』的歷史重複和歷史重演」(頁781)，作者闡明了「毛澤東晚年現象」比「斯大林晚年現象」更甚更烈，這是因為「首先他擁有的權力比斯大林大得多。其次……其政治迫害、政治批判、政治衝擊也比蘇聯要嚴重得多」(頁784-85)。還有，「毛澤東個人迷信的規模超過了斯大林，毛澤東的『自我吹噓』超過了斯大林」(頁785)。再有，毛澤東使中國陷入「全面內戰」，而斯大林則沒有使蘇聯陷入內戰。

《毛》書的另一大優點是相當公正、客觀地評價了周恩來在文革中的作用，而這在中國大陸流行的關於周恩來與文革之關係的著述中是幾乎沒有的。作者多次強調，正是由於周恩來的「『跟人』政治哲學」就是「無條件緊跟毛澤東(個人)，不管毛澤東是否正確」(頁197)，才使得毛澤東既可以發動文革，又可以使文革延續了十年(頁125)。在破壞中共黨章的一些做法上，毛澤東負有第一責任，「周恩來也應負有第二責任，不管他是被迫的、無奈的，還是無意的，在破壞黨的制度方面的副作用超過他千方百計保護

老幹部的正作用」(頁285)。文革伊始，「除了林彪之外，就是周恩來最緊跟、最服從、最執行毛澤東的指示，成為毛澤東全面發動『文化大革命』的關鍵性人物。他到底為了甚麼？出於何種政治動機？是不得已而為之嗎？至今仍是個歷史之謎。後來黨中央對他的歷史評價不僅過高，而且過份扭曲。在高度個人集權體制和特定的政治環境下，周恩來也不可能『潔身自好』，『光明磊落』，他是一個典型的『多面孔』政治家。『毛榮則周榮，毛損周必損』；反過來，『周榮則毛榮，周損毛必損』」(頁204)。

今天，在文革故鄉，分析和評價周恩來與文革的關係比起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可能更加敏感、更加微妙，因為前一種關係比起後一種關係在更細的程度和更深的層次上，觸及到了中國共產黨作為執政黨在文革時期的政治道義性和政治合理性等問題。文革時期，周恩來扮演了十分複雜、自相矛盾的特殊角色，一方面從戰略上看，沒有他的支持，毛澤東很難把文革搞下去；另一方面從戰術上看，他也全力處理文革引起的各種問題。沒有他的話，中國的社會局面會更加混亂。「實際上他更多的是扮演前者，但是人們看到的則是後者。從這個意義上看，他不是『功大於過』，而是『過大於功』。」(頁150)

雖然在總體上看，《毛》書還限於從鄧小平改革開放的政治視角來看待文革，還限於與中國大陸官方關於文革的許多說法和觀點保持一致，但是《毛》書對毛澤東、周恩來與文革之關係較有特色的評價，畢竟使它比上述這些說法和觀點前進

今天，在文革故鄉，分析和評價周恩來與文革的關係比起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可能更加敏感、更加微妙，因為它觸及到了中國共產黨作為執政黨在文革時期的政治道義性和政治合理性等問題。

即使劉少奇、林彪、鄧小平等在文革不同時期「有悖」於毛澤東，但無論是他們還是毛澤東都沒有也不可能造成中共黨和國家的分裂，而更多的只是人事和權位上的變動。《毛》書所說的「政治分裂」只是某種潛在的可能。

了一大步，這充分顯示出即使是現今在文革的故鄉，毛澤東研究和文革研究也具有多樣性或異樣性。

二 文革諸問題有待研究

然而，《毛》書仍有許多方面值得商榷。首先，作者把文革的性質定為毛澤東自評的「三分錯誤」（「打倒一切」和「全面內戰」），即文革「一是黨和國家政治摧毀、政治分裂的時代」，「另一是整個社會和人民自相鬥爭、自我內亂的時代」（頁7），前者主要是指「黨和國家權力機構非制度化的失靈、失效，『名存實亡』，或者非制度化的撤銷和替代」（頁8）。文革是「一場封建專制主義的、政治分裂的、陰謀詭計為基本特徵的，以『打倒一切、全面內戰』為基本性質的政治災難」（頁8-9）。

這種對於文革的定性顯然不夠準確。毛澤東那一不得已的評價並不確切，不應該成為界定文革性質的條條框框。文革沒有也不可能使中共黨和國家的權力機構和制度完全失效、失靈，否則，毛澤東在文革中的權威和地位會蕩然無存。《毛》書中多次提及文革是中國「政治分裂」以及中共黨內五次分裂（頁8）的說法難以成立，因為在整個文革時期，沒有也不可能出現與毛澤東截然不同甚至對立的黨內或黨外的政治派別或政治權威勢力。即使劉少奇、林彪、鄧小平等在文革不同時期「有悖」於毛澤東，但無論是他們還是毛澤東都沒有也不可能造成中共黨和國家的分裂，而更多的只是人事和權位上的變動，遑論中

共黨和國家的「政治摧毀」和「名存實亡」。《毛》書所說的「政治分裂」只是某種潛在的可能，而不是一種必然的現實。

其次，作者把文革的起因歸於「二十世紀60年代初毛澤東與劉少奇、鄧小平等大多數領導人對中國政治國情（國內主要矛盾）的不同判斷，以及由此產生的政治分歧、衝突和鬥爭」（頁23），又把文革的災難歸於領導者戰略決策的失誤（頁4-5）。這些說法不但片面、狹窄，而且過份囿於領導者個人的主觀層面而忽視了社會歷史的客觀因素。

筆者認為，考察文革的起因應該從更廣更高的歷史視閥來進行，應該從文革之前整個中國二十世紀已有的六十餘年的社會發展和文化走勢來把握。從長程歷史的視野來看，文革是千年中國傳統文化痼疾的一次總暴露，是近代中國社會歷史轉型矛盾的一次總裂變，是現代中國激進主義文化直至中國共產主義運動危機的一次總爆發。從短程歷史的視野來看，文革的近因在於它是中共以及毛澤東從事的「政治革命」（奪取政權）與「經濟革命」（大躍進）之間矛盾張力的某種結果。從「政治革命」到「經濟革命」再到「文化（或靈魂）革命」的轉換，對於理解文革的起因具有重要的意義。

再則，《毛》書對於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問題概括為「封建專制主義」的反映。筆者認為這種概括有待深化。中國的封建問題不同於西方的封建問題，前者導向皇帝制度，並在封建等級制度的基礎上產生皇權，使皇帝擁有至高無上的權威；後者導向君主制度，帶來了近代封建等級制度被破壞後的分權。

中國的皇帝制度及皇權主義是比封建制度及封建主義更甚更烈的集權制度乃至極權主義。儘管文革出現於中國在形式上結束皇帝制度之後的第五十五個年頭，但是文革卻是現代皇權主義文化的大泛濫。顯然，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做法甚至一些話語，都凝聚並散發着不是一般的封建主義，而是中國獨有的皇權主義的氣息。

最後，筆者認為《毛》書的最大缺點是沒有論及毛澤東與文革群眾的關係，忽略了文革群眾性問題。《毛》書把自己定位為「僅從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方面進行總結，並作為分析框架」（頁20），即從中共領導集體內的信息、知識和權力的不對稱性、不確定性，以及對決策機制的影響來展開論述。《毛》書那種「『邊讀邊議』，『邊敘邊評』」（頁4）的寫法，給人以某種文革大事記加評議的感覺。《毛》書的篇章結構則限於從文革領導者和中央上層集團內部關係及其演變來展開，所使用的資料主要是官方公布的材料，所展現出的是一種特定的最高層領導者及領導集團眼中的文革。因而，這也就無法避免徐友漁十多年前就曾痛切批評過的那種把文革史寫成「帝王將相」史的失誤^②。

筆者認為，《毛》書所涉及的文革「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不應只限於文革領導者上層，更重要的還應有毛澤東與文革群眾的互動。顯然，「文革全部問題都離不開群眾問題。人民群眾不僅使文革在規模、範圍、意義和影響等方面成為二十世紀數一數二的群眾運動，而且他們本身就是文革歷史的主體。」^③

群眾性問題是文革所有問題的「底色」。文革本身證實了毛澤東在

「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所受到的群眾作用絲毫不亞於來自黨內或上層的作用，並且他利用甚至曾經依靠文革群眾的作用來「敲打」和「修理」中共自身的「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無論是文革的紅衛兵、造反派和群眾奪權，還是文革的群眾運動以及群眾專政；無論是文革的群眾性論戰、群眾性思潮和群眾大武鬥，還是文革群眾代表人物的職能以及文革「反潮流英雄」的角色，都既給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帶來過至關全局的作用，也給文革的走向和結局產生過整體性的影響，更使整個文革的「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不可能是純粹非群眾性的東西。

如果毛澤東於文革時期在「信息結構和決策機制」上所要面對或處理的只是來自黨內或高層同事（或可能的「政敵」）的問題，那麼，毛澤東的文革或文革的毛澤東也好，毛澤東與文革的關係也罷，都無從談起。換言之，毛澤東在文革中根本超越於他的黨內同事，並且使文革根本不同於以往所有的中共政治運動以及中共黨內政治鬥爭的一點，就在於毛澤東與其億萬群眾的互動導致文革嬗變為全民、全社會、全方位的「大革命」！所以，文革中的毛澤東不是所謂卡里斯馬式（Charismatic）的黨的領袖，而是集文革上帝、文革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式的民眾改革家和文革世俗君王於一體的人物！

三 大量細節的紕漏

綜觀《毛》書，還存在若干錯誤。一是在史料運用上的錯誤。最典型的是借用吳德的口述史^④，重

儘管文革出現於中國在形式上結束皇帝制度之後，但毛澤東在文革中的許多做法甚至一些話語，都凝聚並散發着不是一般的封建主義，而是中國獨有的皇權主義氣息。

文革根本不同於以往所有的中共政治運動以及中共黨內政治鬥爭的一點，就在於毛澤東與其億萬群眾的互動導致文革嬗變為全民、全社會、全方位的「大革命」！

複了1966年「6月21日，清華大學蒯大富在一張大字報上提出打倒『反革命修正主義頭子、中國最大的走資派劉少奇』的口號」（頁141）的錯誤說法。事實是這一天，蒯大富在其同學大字報上留言，表達了對工作組的懷疑和不滿。清華大學第一張批評劉少奇的大字報是1966年8月20日以「向日葵」署名的，題為〈王光美是清華園第一號大扒手〉。

二是在史實上的錯誤或史事界定的錯誤。作者說「實際上從1959年的廬山會議開始，黨內就已經出現了『殘酷鬥爭、無情打擊』的現象」（頁17）。實際上，1930年代中共蘇區整治「AB團」事件和1940年代初「延安整風」及「搶救運動」，就已經出現了上述現象。

作者斷言1966年初的「〈二月紀要〉就是林彪和江青兩大集團正式結成政治聯盟的產物」（頁111），此言差矣，因為此時文革還沒有正式爆發，林彪還沒有「延攬」他後來的幾位「大將」進入軍機中樞，張春橋、姚文元也還未進入中共中央，何以談得上這「兩大集團」的形成乃至「聯盟」？至多是林、江二者個人的政治聯手。作者說「『羅瑞卿冤案』是『文化大革命』的第一個政治冤案」（頁119），那麼，比其要早的並且標誌着拉開了文革序幕的吳晗冤案算是第幾個冤案呢？

《毛》書在關於中共九大中央委員會軍隊幹部構成比例的表述上前後矛盾，先是說軍隊幹部中央委員佔47.5%（頁231），後又說佔44%（頁421）；而在談到中共九大政治局成員構成時提及「三名為大軍區司令員（陳錫聯、李德生、許世友）」（頁422），這裏，把李德生擔任北

京軍區司令員的時間提前了一年半多，而該書的一個註釋正確地標明了李德生是1971年1月出任北京軍區司令員的（頁679）。

《毛》書說中共九大產生的中央軍委形成了兩派力量，一是林彪麾下的軍委辦事組，另一是毛澤東用以制約林彪的葉劍英、劉伯承、陳毅、徐向前和聶榮臻，說葉等五位元帥「的確在『九一三事件』中發揮了支持毛澤東粉碎林彪集團的重要作用」（頁423）。這裏誇大了葉等五位元帥的作用，因為他們在這一事件發生之際，除了葉之外，都是在若干天之後才得知此事的。他們在解決林彪問題上的作用甚至還不如同樣是軍委委員以及軍委辦事組成員的李德生。又如，關於1971年4月中共中央召開批陳（伯達）整風匯報會，說「毛澤東特意邀請林彪的政治對手三位中央軍委副主席陳毅、徐向前、聶榮臻參加」（頁458），事實上陳、徐、聶不可能是林彪的「政治對手」。

《毛》書中還有不少諸如此類的不符合實際的臆斷。比如，關於1974年2月15日毛澤東對葉劍英來信的批示，遏制了遲群、謝靜宜推行的「反走後門」風潮，作者說這主要是考慮到葉劍英「在軍內有很大的影響力」（頁573）。實際不然。謝靜宜後來回憶說，毛本人就「走後門」，即他把自己身邊的女工作人員送到北京大學中文系和哲學系上學^⑥，他是不想使自己「走後門」送去上大學的人被退回來。作者接着說毛的這一批示意味着這是毛在文革中「唯一作出的一次政治讓步」（頁573）。談及毛澤東在文革中的「政治讓步」，筆者認為決不止一

次，可以隨便提及的就如1967年武漢「七二〇事件」之後不久毛對軍隊勢力作出的「政治讓步」；1970年後毛決定與美國和好而做出多少犧牲了文革意識形態的「政治讓步」；還有事後看來，毛在文革中作出的最大「政治讓步」之一就是1973年讓鄧小平政治復出。

《毛》書說鄧崗是「中央電視台台長」（頁658），事實上鄧崗沒有任過此職，他當時任中央廣播事業管理局局長。又說，聶榮臻是「最早提出採取措施解決『四人幫』的」（頁659），理由是聶於1976年9月21日特派楊成武轉告葉劍英，建議對「四人幫」採取措施。這個說法不成立。事實是華國鋒在毛澤東去世後第三天（即9月11日）找李先念等商議逮捕「四人幫」⑥。

三是校訂的問題。《毛》書中出現了不少的筆誤或者打印、編輯、校對的錯誤。例如，把毛澤東《七律·有所思》的詩句「滿街紅綠走旌旗」當成「滿街紅綠走族旗」（頁142）；把「曹荻秋」當成「曹狄秋」（頁211）；把「章士釗」當成「章世釗」（頁246）；把1973年中共「十大」當成「十六大」（頁287）；把「熊貢卿」當成「能貢卿」（頁578）；把「陳垣」當成「陳恆」（頁815）。又如，關於1971年9月28日至10月15日部分老幹部座談會，把李富春主持該會當成「李富春中央委員主持」（頁470）；在關於1975年初周恩來介紹國務院分工的情況，把「請小平同志主持」當成「請小平通知主持」（頁590）；說毛澤東「擅自利用中央政治局會議任命而不是選舉」使得華國鋒成為「黨的中央委員會第一主席」（頁643），實為「第一副主席」；等等。

總之，在毛澤東與文革的許多具體、細緻的問題探討上，《毛》書還有較大的不足。但是，無論怎樣，《毛》書凸顯的「核心觀點」（頁15）已昭著世人：毛澤東怎麼也沒有想到只要一結束文革，「中國就安寧下來，不止保持了十年、二十年、三十年的安寧，而且還將繼續保持下去。這是因為中國再也出不了毛澤東」，沒有毛澤東便沒有文革，沒有文革，「中國就能夠安寧。道理就這麼簡單。」（頁789）擁有三十年之久的相對安寧歷史是自1840年以來的中國歷史中絕無僅有的，而這一點在某種程度上歸因於文革的反面影響。

《毛》書凸顯的「核心觀點」已昭著世人：毛澤東怎麼也沒有想到只要一結束文革，中國就能夠安寧。這是自1840年以來的中國歷史中絕無僅有的，而這一點在某種程度上歸因於文革的反面影響。

註釋

① 麥克法夸爾(Roderick MacFarquhar)、沈邁克(Michael Schoenhals)著，關心譯，唐少杰校：《毛澤東最後的革命》（台北：左岸文化出版有限公司，2009），頁8。

② 引自徐友漁於1996年11月2日在北京當代中國研究所舉行的紀念文革結束二十周年會議上的發言。

③ 唐少杰：〈《文化大革命》史稿〉芻議，《中國研究》（日本），1997年第22期，頁60。

④⑤ 朱元石等訪談、整理：《吳德口述：十年風雨紀事——我在北京工作的一些經歷》（北京：當代中國出版社，2004），頁9；235。

⑥ 范達人：《文革御筆沉浮錄——「梁效」往事》（香港：明報出版有限公司，1999），頁57。

唐少杰 北京清華大學哲學系教授